

附件 5

2024 年度团洲乡民政临时救助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：团洲乡人民政府



2025 年 5 月 24 日

2024 年度团洲乡民政临时救助项目

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

1.主要内容：民政临时救助根据困难情形，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两种：（1）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以下人群：因意外事件、突发重大疾病、遭遇县民政部门认定的其他突发性特殊困难，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和个人。（2）支出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教育、医疗等生活必需开支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，导致基本生活一定时期内出现严重困难的以下人群：①城乡低保对象；②特困人员；③脱贫户；④困难残疾人；⑤边缘户。

2.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：2024 年团洲乡民政办通过财政打卡发放资金总额：27.9 万元。

(二)项目绩效目标。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提供临时救助，规范合理，精准救助，帮助弱势群体改善生活质量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绩效评价目的

通过绩效评价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民政临时救助资金，确保资金使用安全、规范、高

效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

- 1.绩效评价原则：（1）科学规范原则。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，按照科学行的要求，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。（2）公正公开原则。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、客观、公正的要求，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。（3）绩效相关原则。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。
- 2.评价指标体系。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，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效益、群众满意度、成本等指标。
- 3.绩效评价方法。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为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
- 4.绩效评价标准。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，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未完成指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优（达年度指标且效果良好）、良（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）、差（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）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

- 1.个人申请。符合临时救助条件的我县城乡常住户口居民进行救助申请。
- 2.村级调查。村（居委会受乡镇人民政府委托进行入户调查，必要时可组织民主评议。对无法进行入户调查或调查结果存疑德，可对家庭进行经济状况核对。
- 3.乡镇审批。乡镇人民政府根据调查核实结果按照当年年度月低保标准的 1-6 倍进行救助，一年内申请对象因同一原因救助的次数不得超过 2 次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救助特困户 178 户，救助低保户 1136 户。救助边缘户 564 户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提供了临时救助，规范合理,精准救助,帮助弱势群体改善了生活质量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